

证券代码：600053

证券简称：九鼎投资

编号：临 2019-019

昆吾九鼎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Kunwu Jiuding Investment Holdings CO., Ltd

关于媒体报道的说明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报道简述

近日，有媒体刊登了《团贷网涉嫌非法吸收公众存款被立案侦查》的报道，相关具体内容如下：

“2019年28日，东莞市公安局在微博‘平安东莞’上发布情况通报，称团贷网涉嫌非法吸收公众存款被立案侦查，实际控制人唐军已投案自首……”

……公开信息显示，团贷网B轮2亿融资由九鼎投资领投……”

二、情况说明

本公司董事会针对上述报道事项进行了调查、核实，经公司全资子公司昆吾九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核实，现将情况说明如下：

1、公司及在管基金投资情况说明

广东俊特团贷网络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团贷网”）系公司在管基金已投资项目，截至目前该项目已全部退出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2015年7月，根据公司在管基金与团贷网于2015年5月签订的《苏州夏启安丰九鼎创业投资中心（有限合伙）与广东俊特团贷网络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唐军、张林关于广东俊特团贷网络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之增资扩股协议》，在管基金向团贷网划付投资款4000万元人民币。后续鉴于团贷网运行情况未能达到投资预期，经友好协商，在管基金终止了本次交易并撤回了已划付款项。

2017年6月8日，公司在管基金实现团贷网项目全部退出，收回已划付投资款，并不再持有团贷网的股份。

2、公司及在管基金与团贷网的业务往来说明

公司在管基金对团贷网的投资系参股财务型投资，在管基金不参与团贷网的实际经营。

公司及在管基金亦不存在与团贷网发生其他业务往来的情况。

3、对公司的影响说明

公司及在管基金不参与团贷网的经营决策，亦不与团贷网发生业务往来，该项目已完成退出，团贷网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不会产生影响。

三、其他说明

目前公司各项业务均正常经营，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。

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。

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，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。

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昆吾九鼎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9年3月29日